

## 苏州格朗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申请破产重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苏州格朗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格朗富（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朗富集团”）于2022年5月23日向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吴江法院”）申请破产重整。吴江法院于2022年5月24日立案登记了格朗富集团重整申请一案，并2022年5月27日下发《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决定书》（2022）苏0509破申95号，对格朗富集团进行预重整。

###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格朗富集团的破产申请已被法院受理，格朗富集团进入破产程序，将可能引发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动等产生影响。

公司主要采购供应商为格朗富集团，格朗富集团重整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三、风险提示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

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网站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格朗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3日